（上接第五版）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73人，查处问题起数、处理人数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21.25%、11.98%。

（四）聚焦彻底清除孙政才、令计划恶劣影响抓整改

1.彻底肃清孙政才、令计划恶劣影响。一是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孙政才、令计划集政治变质、经济贪婪、生活腐化于一身，是党的十八大后仍然不收敛、不收手，问题严重突出、群众反映强烈，占据重要岗位的腐败分子典型。他们的所作所为，完全背离了党的性质和宗旨，严重破坏了党的形象，给党和国家事业造成了重大损失，给山东的政治生态带来了严重损害，影响极为恶劣，教训极为深刻。8月21日，市委召开常委会会议，专题学习省委有关决定，对照孙政才、令计划七个方面恶劣影响，深刻认清孙政才、令计划的真实面目和严重危害，统一了思想认识，提高了政治站位。市委将新华社、人民日报等媒体刊发的关于肃清孙政才、令计划恶劣影响的文章汇编成册，发放至区县和市直部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认真学习领会，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上来。各区县、市直部门、部分中央和省驻济单位在召开的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把彻底清除孙政才、令计划恶劣影响作为重要内容，深刻剖析问题根源，强化整改落实。二是彻底抓好肃清工作。组织各级领导干部进行一次行为上的全面检视，不仅口头要肃清、行动也要肃清；不仅政治思想要肃清，工作、作风、纪律也要肃清。把解决具体问题与解决普遍性问题、解决当前问题与解决长远问题结合起来，注重从源头上、根本上解决问题，确保不留死角、不留空白、不留盲区。

2.彻底肃清王敏、杨鲁豫恶劣影响。王敏、杨鲁豫无视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对党不忠诚不老实、阳奉阴违，耍两面派、做两面人，与党中央离心离德，造成恶劣的政治影响，严重破坏了济南政治生态。市委明确提出，把彻底肃清孙政才、令计划恶劣影响与彻底肃清王敏、杨鲁豫恶劣影响紧密结合起来，对从严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制度、积极发扬党内民主、严格执行选人用人工作纪律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在政治生态上清除恶劣影响，坚决消除王敏、杨鲁豫在济南形成的圈子文化、码头文化和优亲厚友问题；在政治思想上清除恶劣影响，坚决消除两面派、两面人问题；在讲纪律守规矩上清除恶劣影响，坚决杜绝不守纪律、与组织“玩失联失踪”问题；在审批用权上清除恶劣影响，坚决清除国土、住建、规划等领域擅权、弄权、乱用权问题。

（五）聚焦意识形态领域问题抓整改

1.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成立市委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统筹研究解决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领域重大问题。建立全市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确定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健全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形成了齐抓共管工作合力。

2.专题研究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市委常委会会议定期专题研究意识形态领域存在的问题，各区县党委常委会也都按要求及时研究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一岗双责”要求，市委常委积极做好分管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自觉接受评议和监督。

3.加大督查督导力度。制定工作方案，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作为市委巡察工作重要内容。将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不到位列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负面清单”，强化对区县、市直部门考核督查，进一步传导压力，压实责任。

4.切实抓好阵地监管。加强出版物市场执法监管，停发不合格图书1种，查缴各类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15万余册。对2016年以来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论坛、讲座、培训等活动进行了排查；对政治意识、导向意识淡漠，低俗庸俗媚俗的节目立即停播停刊；对市属新闻出版单位和各区县所属媒体单位，分批次开展马克思主义新闻观教育培训，共培训2511人次，进一步提升了新闻从业人员政治素养和社会责任感。

三、强化政治担当，深化整改成果，当好新时代全省“走在前列”排头兵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攻坚，整治解决了一批重点问题，问责查处了一批违纪干部，探索建立了一批制度机制，巡视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整改落实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有的问题整改还存在就事论事的现象，举一反三、拓展延伸不够；二是对一些涉及长远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还不深不透，需要持续用力、长期深化整改；三是对照“走在前列”要求和省委对济南的新定位，在发展理念、推进路径、工作力度方面还有差距，等等。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巡视组及省委的部署要求，把坚定不移推进巡视整改工作作为当前重大政治任务，坚持目标任务不变、标准要求不降、工作力度不减，持之以恒抓好整改落实，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手，整改不到位不罢休，努力把整改过程变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转变作风、推动改革发展的过程，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障。

（一）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原原本本学、全面系统学、联系实际学，不断深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行动自觉。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落实“两个走在前列、一个全面开创”目标定位，以对党绝对忠诚的态度，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努力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的亲切关怀转化为推动省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济南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坚定不移把巡视整改推向纵深。在逐条逐项抓好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的基础上，坚持见微知著，举一反三，真正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批漏洞，完善一套制度，不断深化扩大巡视整改成果。一是着力抓好后续整改。对取得阶段性整改成果的整改事项和基本整改到位的具体问题，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对分步推进和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持续跟踪督办，定期了解进度，推进任务落实。对整改工作滞后、效果不好的，及时分析原因、改进方法，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和问责，确保问题清零见底。二是着力夯实整改主体责任。市委常委会对全市整改落实工作负总责，市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从严从实带头持续整改，常委同志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工作。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统筹、强化督查、协调推进，推动各级各部门形成上下联动、合力攻坚的工作格局，确保整改事项全部落实见效。三是着力推动建章立制。研究制定《济南市推动制度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推动我市重要制度创新的工作方案》，在对现有制度、规则、政策废、改、释的基础上，进行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制度创新。对一些深层次的问题和涉及体制机制的问题，加大改革力度，健全体制、完善机制，通过深化改革推动问题解决。

（三）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巡视整改为契机，进一步增强全市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持严字当头，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坚定不移地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一是健全常委会抓党建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统筹、督导作用，发挥市委工作部门职能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二是突出问题导向，认真分析查找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中存在的显性问题和隐性问题、共性问题和个性问题、新问题和老问题、易于解决的问题和顽瘴痼疾问题，准确把脉、精准施策，推动党的建设全面加强。三是按照从严从实从细的要求，进一步健全责任体系，强化考核导向，用好问责利器，逐级传导压力，确保全市各级党组织切实负起管党治党责任，在全市形成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大声势。

（四）坚定不移以整改成效推动省会高质量发展。把巡视整改与做好当前各项重点工作紧密结合，围绕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深化“一次办成”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重大任务和重点项目，推出一批打通制约发展难点痛点堵点的改革举措和制度成果，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绩体现巡视整改落实的成效。把巡视整改与推动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紧密结合，牢牢把握当前“走在前列”的目标定位带来的新机遇、新旧动能转换带来的新机遇、对外开放带来的新机遇、“让济南这个山东经济龙头扬起来”带来的新机遇、深化改革打造良好营商环境带来的新机遇，坚持把巡视整改作为改进工作、推动发展的有力武器，把整改的过程变成促改革、谋发展、保稳定的过程，助推“四个中心”和“大强美富通”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进程，持续提高省会城市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持续提高省会城市外向度、首位度、知名度，当好新时代全省“走在前列”排头兵，以扎扎实实的整改成效，交出一份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济南答卷。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31-12345；邮政信箱，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龙奥大厦巡视整改工作信箱（请在信封上注明“对巡视整改情况的意见建议”）；电子邮箱，xunshizhenggai@sina.com。

中共济南市委
2018年10月31日

>>>附件2

中共青岛市委关于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8年2月22日至5月22日，中央第七巡视组对山东省委进行了巡视，并将青岛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党组主要负责人纳入巡视监督范围。7月13日，中央巡视组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以对党绝对忠诚的态度，坚决有力抓好巡视整改各项工作

中央第七巡视组反馈的情况和指出的问题客观中肯、精准深刻、切中要害、令人警醒。中央巡视组向山东省及青岛市反馈巡视意见后，青岛市委始终坚持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极其严肃的重大政治任务，认真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按照“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要求，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机构专班，制定整改方案，卡紧压实责任，坚持立行立改，推动整改工作迅速、扎实向前推进落实，同时强化整改落实和成果运用，深化标本兼治，努力达到利剑高悬、震慑常在的整改效果。目前，按照既定工作目标，各项任务已整改到位或已达到进度要求、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提高站位抓整改。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巡视组和省委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四个意识”牢不牢、“四个自信”坚定不坚定、“四个服从”“两个维护”坚决不坚决的最直接检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对向山东省反馈的问题，做到主动认领、深入自查整改，对向青岛市反馈的问题，做到照单全收、彻查根源整改，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措施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8月9日，青岛市委常委会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省委组织部有关负责同志参加，常委班子及常委个人主动认领反馈问题，坚决扛起整改责任，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深入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深化思想认识，分析解决问题。

（二）扛起责任抓整改。坚持全面整改与重点整改相结合，将中央第七巡视组对我市提出的3个方面重点问题，细化分解为25项具体整改任务；对中央巡视组向省反馈的问题，结合我市实际，主动认领5个方面、15项具体整改任务。汇总形成40项具体整改任务，逐条确定责任市领导、责任单位，明确时间表、任务书、路线图，形成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三张清单”，制定出台了市委《关于做好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关于中央第七巡视组〈关于巡视青岛市的专题报告〉整改落实方案》《关于〈中央第七巡视组关于巡视山东省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责任分工方案》。同时，各位常委同志对照反馈意见，带头落实整改，分别制定个人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以重点问题的整改实效，带动整改方案全面实施、整改措施全面到位、整改效果全面达标。

（三）立说立行抓整改。第一时间接连召开2次市委常委会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第七巡视组巡视山东省情况反馈会议精神和省委书记刘家义在省委常委会会议上关于做好巡视整改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我市巡视整改工作作出具体部署。及时成立青岛市委做好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组、监督组、问责组、线索核查组、制度建设组等5个专项工作组，制定领导小组工作规则以及专项工作组工作职责，对巡视整改工作机制、反馈流程、档案管理、工作纪律等作出明确规定，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配齐配强力量，为做好巡视整改工作打下坚实组织基础、形成整体工作合力。接连召开市委巡视整改专题调度工作会议、市委巡视整改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市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等，组织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召开彻底清除孙政才、令计划恶劣影响专题市委常委会会议，切实抓好具体整改任务的落实。

（四）强化督查抓整改。坚持把监督检查贯穿于巡视整改工作全过程，对照这次中央巡视反馈问题，以及2014年中央巡视反馈意见、2016年中央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情况，一一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实施整改情况周调度、周督查，切实抓好监督落实。深入开展巡视整改集中监督检查，成立4个监督检查组，重点围绕整改责任落实情况、工作台账建立情况、整改过程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分赴各区（市）和各牵头单位、配合单位进行实地监督检查，坚决确保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清仓见底、到位见效。创新监督检查方式方法，探索形成了分工负责审核、梳理发现问题、集体分析研判、汇总形成台账、向牵头单位和相关配合单位反馈意见的监督检查“五步工作法”，对存在问题及时约谈相关领导，进一步提高了监督检查工作实效。

二、以钉钉子精神，确保巡视整改落实见底到位

按照中央巡视整改要求和省委部署安排，围绕推进落实省巡视整改责任分工和青岛市整改工作，坚决抓好巡视整改落实，要求9月10日前或两个月内（从中央巡视反馈意见之日算起）完成的整改事项均已完成；属于长期任务的整改事项，都已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中央第七巡视组关于巡视山东省的反馈意见》有关整改任务落实情况

1.聚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入、不扎实问题，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按照学懂弄通做实要求，突出抓建章立制、抓理论学习、抓实践结合，不折不扣推动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在青岛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1）着力解决学习“应景化”，学用“两张皮”问题。一是强化建章立制。不断完善理论学习制度，制定《青岛市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范》《关于全面提升干部素质能力工程的实施意见》，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作为主要学习内容。7月至9月，全市1123个党委（党组）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2729次；开展党支部主题党日44356次，638879名党员参加，切实做到学懂弄通做实。二是强化集中学习。对近年来党内集中教育开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总结经验，查找不足，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形成《党的十八大以来开展党内集中教育的基本情况及经验启示》，并在《党建研究（内参）》刊发。8月9日，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重点围绕第五专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进行学习研讨。举办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读书班，副市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和各区（市）、市直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按照“学懂弄通做实”要求，集中自学、深入思考、研讨交流，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举办全市镇（街道）党政正职政治理论提升专题培训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进基层群众，更加深入人心。三是强化常态化学习。下发《关于进一步增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教育培训系统性针对性实效性的通知》，完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按“1+X”框架设置市委党校教学专题，组织开发了8门相关课程。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编发5期学习材料清单，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及时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不同学习内容，编发学习自测题、思考题，在全市开展党纪法规和德廉知识学习集中测试工作，以考促学，进一步增强学习实效。

（2）着力解决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不够到位的问题。一是扛起落实责任。市委印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的意见》，围绕8个方面内容提出36项具体措施，逐一明确了任务分工、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坚决推动工作落实。起草《贯彻实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大报告重要改革举措分工方案》，努力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转化为青岛发展的生动实践。二是深入查摆整改。印发《关于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党组）对照巡视反馈问题，深刻检视、逐项查摆、逐条回应，并派出督导组，全程列席专题民主生活会。三是加强督促考核。印发《中共青岛市委加强党的督促检查工作促进工作落实实施办法（试行）》以及《2018年度青岛市综合考核办法》《关于推进重要决策和重点工作落实的意见》，进一步提升工作督查、考核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水平，确保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落地落实。开展全市综合考核五大发展方面、22项定量指标上半年完成情况调度分析，并对各区（市）优势劣势指标进行综合分析，形成专题分析报告，通过及时考核推动工作落实。

（3）着力解决政治生态净化任务艰巨繁重问题。一是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旗帜鲜明讲政治，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彻底肃清孙政才、令计划的恶劣影响，坚决做到“五个必须”，杜绝“七个有之”，严厉查处两面派、两面人，做到对党绝对忠诚，真正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二是扎实开展专项治理。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好人主义、圈子文化、码头文化等问题专项治理的通知》，将圈子文化、码头文化等问题纳入信访举报受理范围，纳入选人用人巡察检查工作重点内容，组织各区（市）、市直各部门（单位）全面开展好人主义、圈子文化、码头文化等问题自查自纠工作，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推动全市政治生态净化优化。三是持续优化政治生态。坚持把功夫用在平时，建立健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分析研判库，深入研究分析干部德才表现特别是政治表现，将其作为选拔任用和监督管理的重要参考。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提醒函询诫勉工作的通知》，全面掌握干部思想、工作、作风、生活状态，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领导干部，及时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切实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

（4）着力解决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问题。一是主动认领问题，制定落实方案。对照中央巡视反馈意识形态5个方面13个问题，制定了33条整改措施，印发青岛市《对中央第七巡视组〈关于巡视检查山东省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的报告〉的整改落实分工方案》，组织召开巡视反馈意识形态问题整改工作会议和调度会议。二是进一步完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发挥市委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建立全市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形成工作联动和管理合力。8月9日，在市委常委会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常委班子及常委个人带头就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进行对照检查。截至8月底，全市各级党委（党组）均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均按照要求将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作为班子和班子成员对照检查重要内容。三是加强督查考核。加强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督查工作制度建设，制定青岛市意识形态重要阵地管理、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等制度规范。开展对哲学社会科学类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培训等活动的备案整理工作。从今年起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全市综合考核，列入干部提拔考察和日常考察重要内容。四是加大培训力度。将意识形态课程纳入2018年市委党校秋季学期主体班次教学计划，专门开设《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当前我国意识形态领域的形势与对策》两门课程，实现重点主体班次意识形态教育全覆盖。

2.聚焦选人用人风气和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问题，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好干部标准，突出事业为上、人岗相宜的用人导向，加快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结合巡察扎实开展选人用人检查，持续匡正选人用人风气。

（5）着力解决用人导向问题。市委制定了《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认真落实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大力倡导有为才有位，破除论资排辈和平衡思想，及时发现、合理使用担当作为的好干部。选拔一批年富力强、敢担当善作为的干部充实进部分市直部门、市直企业党政领导班子，从全市选拔领导经验丰富、担当作为突出、认可度高的正局级干部担任城市管理、安全监管等重要部门主要负责人，体现讲担当、重担当的鲜明导向。推进干部“下”的常态化，严格问责问效，对不担当不作为干部及时调整，形成震慑效应。对市政府侨办、青岛仲裁办等党的领导弱化、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时免职，并给予纪律处分，在全市予以通报。坚持“凡提四必”，突出“关口”前移，落实向市委推荐干部由单位党组织书记、纪委书记“双签字”制度，压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印发《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市管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身边工作人员选拔任用工作的通知》，对市管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身边工作人员选拔任用从严审核、从严要求、从严把关。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干部考察工作的几点要求》，突出政治素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担当作为情况、生活圈社交圈情况、遵守组织人事纪律情况的考察，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廉洁关、形象关。

（6）着力解决选人用人风气问题。突出担当作为用人导向，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让“跑官要官”、投机取巧者没有市场。坚持把从严管理监督纳入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畅通12380信访举报渠道，对收到的反映“跑要”之风、买官卖官方面问题线索快速处置、快速核查，对查实的相关责任人严肃追究责任。结合市委第五轮巡察，开展选人用人巡察检查，成立4个专项检查组，对14家单位进行专项检查，将“跑要”之风、买官卖官等方面问题列为重点检查内容之一。开展防止干部“带病提拔”选拔任用过程集中倒查工作，对存在“跑要”之风、买官卖官等问题的干部进行严肃查处。畅通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组织部、市检察院、市中级法院之间行贿买官人员信息沟通机制，对涉及人员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强化警示教育，转发《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关于2起买官卖官典型案例的通报》，教育引导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自觉抵制跑官要官、买官卖官等不正之风。

（7）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问题。印发《关于强力整顿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的通知》，指导各区（市）逐村逐社区找准问题症结，逐一明确责任主体、整顿措施和完成时限，采取强力措施整顿推进。完善区（市）、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和班子成员联系帮包制度，从市、区（市）选派16名优秀机关干部到工作基础薄弱村担任党组织书记，进一步强化基层工作力量。结合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两委”换届选举工作回头看，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进一步落实帮包责任，完善整顿措施，通过选派“第一书记”等方式进行集中整顿。建立月调度和督导调研机制，对重点区（市）、镇（街道）、村（社区），采取一竿子插到底的方式，开展实地督导调研。对7个区（市）进行一对一调度，约谈了24个镇（街道）党（工）委书记，指出存在问题，完善整顿措施，进一步传导工作压力、压实整顿责任。整治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出台《2018年度市直机关党组织书记落实党建工作目标责任清单》，印发《关于全面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市直机关落实党建责任制30条整改措施推进图》，全面提升机关党建质量。7月至9月，全市各级举办基层党建工作相关业务培训班425次，培训干部9162人次，不断提高基层党务工作者的业务水平和理论素养。

3.聚焦“四风”问题仍然突出，作风建设任重道远问题，深刻认识“四风”问题的顽固性和反复性，进一步发扬“钉钉子”精神，坚持惩治和预防相结合，坚定不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一刻不停歇地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

（8）着力解决会议多、文件多问题。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会议和文件工作提高会效文效的通知》，就进一步提高会议效率和文件质量、规范请示报告件报送办理等提出17项具体措施，结合巡视整改，认真执行落实。对市级机关会议中心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进行检查维护，进一步增强主（备）用视频会场能力，满足日益增多的视频会议需求，减少基层“跑会”，进一步提高会效。

（9）着力解决扶贫领域突出问题。8月15日，召开市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青岛市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规范》《青岛市脱贫攻坚进位争先“百日会战”实施方案》等文件。《实施规范》严格按照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明确了针对区（市）和行业部门的考核内容和考核方式，推动脱贫攻坚责任和任务落地落实；《实施方案》计划在遍访贫困村和贫困户的同时，开展大排查，对有关信息实施动态调整。8月22日，召开全市脱贫攻坚进位争先“百日会战”动员会，对提升脱贫攻坚质量进行动员部署。8月28日，召开美丽乡村建设现场会，部署精准脱贫工作，坚决打好脱贫攻坚战。深入推进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规范贫困人口脱贫全程纪实，推动全市脱贫攻坚工作进一步“实”起来。通过个别访谈、查阅资料、进村入户、明查暗访等方式，对扶贫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坚决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突出问题。7月至9月，共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21起，处理43人，党纪政务处分29人。3次通报曝光典型问题5起8人。

4.聚焦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实不力，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问题，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重大政治责任，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通过不懈努力换来海晏河清、朗朗乾坤。

（10）对纪委执纪审查方面问题。一是抓制度规范。严格按照《青岛市纪委监委机关监督执纪监察工作暂行规程》，规范线索处置、谈话函询、初步核实、立案审查（调查）、审理等各个环节的工作程序。制定《青岛市纪委监委机关初信初访办理工作规范（试行）》《青岛市纪委监委机关信访举报件复查复核工作规范（试行）》，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信访举报办理工作。严格落实市纪委监委机关案件移送审理工作规范、提前介入审理党纪政务案件工作规范、证据审核及非法证据排除工作规范，提高质效。二是抓线索管理和督办。认真做好问题线索的受理登记、编号分类、扫描留存、录入台账、提处置意见等工作。每月对问题线索处置情况进行汇总，调度办理情况，对上级交办、领导批办等重要问题线索重点督办。推进问题线索管理与督办信息系统研发工作，实现线索网上流转、全程留痕、自动督办。三是抓中央巡视移交和反馈问题线索提速办理。截至8月底，已全部办结，党纪政务处分364人，组织处理223人，移送司法机关30人。四是抓责任压力传导。市纪委监委印发《2018年上半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统计分析情况通报》，通报工作情况，提出明确要求。严格落实《青岛市纪检监察机关（机构）自办案件“零立案”分析报告制度》，对自办案件“零立案”的市纪委派驻纪检组、市直单位纪委、所辖街道“零立案”的区（市）纪委每月必督，形成分析报告，传导责任和压力。五是抓执纪审查质量提升。根据省纪委部署要求，对全市2017年以来的案件进行了全面自查，对市纪委自办案件、区（市）纪委案件中免予纪律处分、立案后撤销的案件以及留置案件进行了摸底检查。总结前期开展的纪律处分决定执行检查情况，列出相关问题并建立台账，向相关单位进行了反馈。（下转第七版）